

第一章

童年，“九·一八”印象

民国九年（1920年）农历十月二十四日，子时，我出生在辽宁省营口市的大石桥镇（即营口县）。四岁左右迁居沈阳。

我家住在奉天（沈阳）大东区管城街一带，离小河沿不远。那里的苇塘、湖水、草地和小树林，构成了我童年的一方乐土。捉青蛙，捕蜻蜓，斗蚰蚴儿玩得昏天黑地，无忧无虑。更有那遍布河沿的地摊、小店、百戏杂耍，装点出一派繁华和喧嚣，逗引得我流连忘返。常常，小手中攥着从爹妈那儿讨来的几枚铜板儿，和小伙伴们一起钻入人群，瞧瞧变戏法的，看看舞刀弄枪卖大力丸的，再听几段评书，等人家一要钱时便撒腿就跑，将铜板儿在手心里捂出了汗也舍不得花。最后，买根棒棒糖衔在嘴里，又抵不住“拉洋片”艺人悠扬唱腔的诱惑，递上一枚“大子儿”，将小脑袋瓜凑过去，眯起眼睛将那圆洞洞里的世界看了个饱，然后才意兴阑珊地往家走。这时，往往已到了暮云四合，炊烟袅袅的光景。母

亲正抻腰站在街口，将吆喝我乳名的余音转变成了怒骂：“成宝——……你个没时没晌的小野鬼，又逛到哪儿去了！看我不打烂你的屁股！”于是，同行的小伙伴们都感受到了同样的威胁，立刻一哄而散，跑回家去了。

奉天城，由于是号称“东北王”的奉系军阀首领张作霖帅府所在地，因此治安比较稳定，百业兴旺。帅府毗邻故宫宝地，雄伟气派，威震城乡，使生活在“天子脚下”的老百姓对大帅充满了敬畏和景仰。

位于小河沿莲花湖北岸的一幢灰色的大楼，据说是一位师长，外号“吴大舌头”吴俊升的府邸，相邻的小楼即是张氏别墅。风和日丽的天气，奉天的百姓便常常看见少帅张学良带着卫兵在河沿跑马兜风。春天踏青，夏日赏荷。城里的军政大员、社会名流的男男女女们如果有幸相陪，那更是另有一番热闹景象。到了晚间，湖面几只画舫上彩灯如昼，笙管笛箫吹奏起来，悠扬悦耳；船上推杯换盏，猜拳行令的欢声笑语中不时夹杂着几声行伍中人从破锣嗓子里喷出的戏文：“一马离了西凉界……”满湖盛开的荷花在晚风中绿裙摇曳，粉面绽春，一派娱乐升平的景致。

每年的七月十五，鬼节，奉天百姓都要到这里来放河灯，祭祀鬼神、祖先。人们拿着自制的或者从店铺中买来的“灯船”，点上里面的蜡烛，轻轻放到莲花湖的水面上，任它随水漂去。这些“灯船”大的足有一米多长，小的仅有巴掌大，有木制的，有蜡纸叠的，还有用高粱秸扎制的，各式各样，五彩缤纷，闪闪烁烁，在水面漂散开来，慢慢流去，将湖面点缀得分外亮丽、灿烂，引起小孩子们一阵阵惊喜的欢呼……

一转眼，我就七岁了，被家人送进了学堂。于是，时

间、行动都受到了限制。那种顽童的乐趣就只有盼到礼拜日才能得到少许的补偿。

我上的学校是大东边门外第一小学。一年级时，教我们美术课的女老师姓白，是一位十七八岁，苗条、俊秀、气质高雅，超凡脱俗的姑娘。她不但画得一手好画，而且待人亲切、和蔼，教学非常认真负责，孩子们都喜爱她。听她讲课，在她的辅导下画画儿，那是一种美的享受，是一种纯洁、温馨的体验。我们盼望每天都能看见她的笑脸，听到她甜美的声音，不愿让她皱一下眉头。所以，画儿画得格外起劲、认真，美术作业展览常常叫校长吃惊，叫别的老师们嫉妒。但是，好景不长。当年暑假前的教学成果展览，本是例行公事，从没有大人物光临过。但这一年少帅张学良却出人意料地来到了学校，参观了美术作品展室。之后，当他看见了白老师的时候，那有些倦怠的脸却突然变得生动、红润起来。他摘下雪白的手套，拉住白老师的手好久没有松开。我们在远处没有听到少帅说了些什么，但我们却看到白老师涨红了那张晶莹如玉的脸，垂下了长长的睫毛再也没有抬起头来……

后来，少帅又几次三番到学校来，忙得校长东跑西颠、受宠若惊。然而，不久大家就知道了少帅是专程来看白老师的。很快，少帅要娶白老师当姨太太的风声就传到了我们的耳朵里，引起了一片绝望的哀叹。但是，白老师却对少帅荣华富贵的许诺不屑一顾，坚决拒绝了张学良，并毅然辞去了教师的职务，走了。从那往后，我们就再也没有见到她，至今也没有得到一点关于她的消息。后来，教美术的换了一个男老师，胡子、头发都老长，手指头被烟熏得焦黄，指甲盖里嵌着一弯黑月亮，让孩子们全倒了胃口，美术课的成绩就

此一落千丈。我们心目中的少帅，也成了老爷庙里的泥胎，蒙上了厚厚的灰尘，变得黯淡无光了。

1928年6月4日，张作霖在皇姑屯两洞桥被炸身亡，6月21日，张学良在政局稍稳的情况下开始发丧。大帅的公祭会场就设在小河沿的空场上。周围用芦席和铁丝网围住，只留了一个入口和一个出口，几丈高的祭棚上挂满了大幅的挽联和各式花圈。公祭典礼过后，允许百姓进入行礼、叩头。进门者每人赏一块大洋（袁大头），并可免费就餐，猪肉粉条炖白菜、大米饭、馒头管够。然后从另一个门出去。守门的卫兵得令：来者不拒，一视同仁。于是百姓几乎倾城而出，叫花子也蜂拥而来，白得一块大洋还闹个肚儿圆。

我们小孩子也跟着凑热闹，正好这天学校放假，小伙伴们成群结队跑到小河沿。到门口，小手一伸，卫兵照样给了一块大洋，并用一种类似紫药水的颜料用毛笔蘸着在每个领了钱的人手背上画一道，以作标记。这种颜料大概就是市场肉案子上常见的那种盖在白条猪上的检疫印鉴用料，印上后很难弄掉。许多人都想“二进宫”甚至八进宫，妄图多领几块大洋。于是，挺着撑歪了肚脐的肚皮，出了会场就溜到河边背静处拼命洗手，再用泥搓。实在弄不掉，就找块石头往手背上使劲蹭，打算消灭“印记”。往往弄得皮破血流那印记仍是隐约可见。然后，硬着头皮去唬把门的大兵，希望对方一时走眼，再捞一块大洋。谁知人家精得很，一眼就看穿了这套鬼把戏，立刻，一个大巴掌扣在了后脖梗儿上：“滚！再来捣乱，把你鸡巴揪下来！”照屁股给一脚，撵走了。旁边也想“二进宫”的，吓得忙把手藏到了背后，一溜烟儿跟着跑了……许多顽童和乞丐都享受过这种待遇。

1931年9月18日，半夜，北大营方向的爆炸声和枪声将附近市区的百姓们从睡梦中惊醒，大家不知发生了什么事情，议论纷纷。我父亲和哥哥爬上屋顶向北边望去，只见一团团闪光和烟雾勾勒出了夜幕下树木和屋宇的轮廓，暗红色的弹道划过夜空交织成骇人的火网……

“呀！怎么回事，怎么回事啊？”

“大概是兵营那边搞演习吧，又是枪又是炮的！”

人们胡猜乱喊一通，但心里隐隐不安，觉得不太对劲儿。因为平时演习从不在夜间。再说，实弹射击都是朝一个方向打，哪有互相射击的！这不是动真格的开仗了吗！谁打谁呢？善良的老百姓真不愿意往坏处想……但是，战争的黑云已罩上了头顶，不祥的预感使人们再也不能安然入睡，家家在惊悸、惶恐中盼到了天明。

在蒋介石不抵抗的命令下，东北军死伤大半。部分官兵奋起还击，终因势单力薄，被迫撤出了军营。天亮时，北大营、东大营相继落入日寇手中。

蓄谋已久的日军，以装甲车为先导，从小西门和小东门蜂拥入城。在零星的枪声中，城里的驻军和警察已成了无头的苍蝇乱跑乱撞，很快就被缴了械。城里的四面城墙和门楼上全布满了日本兵。十几辆装甲车混杂着头戴钢盔的步兵，耀武扬威，长驱直入，巡行在各条主要街道上。中午，我扒着门缝向外张望，一队日军跟着笨重、丑陋的装甲车正在门前慢吞吞地驰过，柴油的臭气和扬起的烟尘呛得我连打了两个大喷嚏，引得队列中日本兵牵着的大狼狗一阵狂吠……这些从没见过的东西（装甲车）、钢盔、皮靴、闪光的刺刀和恶犬，构成了一幅令人心惊胆战的恐怖画面。刚刚十一岁的我，吓得浑身发抖，转身一头钻进了墙角的柴草垛中，死死

地闭上了眼睛。心想，完了，完了，我才这么小就得死啦！这些杀人的魔鬼就要破门而入……死亡的阴影就像一件黑沉沉、冷冰冰的披风将我紧紧裹住，透不过气来。

不知过了多久，枪声、喧嚣声渐渐远去，街上已安静下来。我听到母亲在院子里喊着我的乳名：“成宝——成宝！”我这才挣扎着爬出柴火垛，一头扑到母亲怀里，放声大哭起来……

19日当天，奉天城里的东北边防军司令部、省政府、市政府、财政厅、银行、军工厂、飞机场全部被日军没费吹灰之力就占领了。二百六十多架飞机和奉天军工厂的无数机械设备、枪支弹药都成了日军的囊中之物，变成了侵华的工具。张氏帅府也同样不能幸免。日军闯入，财产被抄，少帅多年苦心收藏的古玩字画被一掠而空。奉天的老百姓们无法理解：几十万的东北军，饷厚粮足，装备精良，怎么小鬼子一开枪就全成了豆腐渣，扔下父老乡亲们不管就走啦？什么叫养兵千日用在一时啊！如果大帅没死，非冲着这不争气的“小六子”抡起大巴掌不可：“他妈拉个巴子的，真给老子丢人哪！”怨恨、绝望，使张学良、东北军在三千万父老的心目中，从英雄和靠山的高位，一下子跌到了狗屎堆中……从此，我和父兄、百姓们一起开始尝到了亡国奴的滋味。

当时，我父亲正在英国人开的汇丰银行里当小职员，负责文件、票据的收发、传递工作。汇丰银行位于奉天城南市场附近，就是现在的三经街口。那是一座十分雄伟壮观，大名鼎鼎的建筑物，老百姓称之为“七节大楼”。其实里边只有五层，老百姓是按外边的窗户给数成了“七”，连地下室

窗户和大厅上部的采光窗都给算了进去。这幢大楼的建筑水平堪称一流，历经劫难，至今仍巍然不动。“文革”期间的海城大地震，沈阳的许多老旧建筑都出现裂缝而它却分毫无损。解放后，这里曾是东北行政委员会财贸机构的办公楼，现为交通银行。

小时候，父亲曾带我进入过这座大楼，参加过一次圣诞节的联欢晚会。大厅里一棵十几米高的圣诞树挂满了彩灯和金光闪闪的各种小饰物。华贵、庞大的水晶吊灯将大厅照耀得一片辉煌，叫人眼花缭乱，兴奋异常。我的衣服口袋里被大人们塞满了糖果，在钟声响起时，捧着一根红蜡烛随着大人一起唱起了赞美诗……当然，不知歌词何意，咬字也不准，但确实有一种圣洁、温馨的感觉充溢在心间，令人感动，久久难忘。

“九·一八”事变以后，那样的日子就从此一去不复返了。日本人成了东北的霸主，汇丰银行大楼顶上的“米”字旗渐渐低垂下来，再也无力飘扬。日本的膏药旗则遍布所有的大型建筑楼顶。在日本几大财团明里暗里的扼制、挤兑下，英国人只剩招架之功，而无还手之力。金融业务如江河日下，一蹶不振。在银行里当最低等小职员父亲就成了第一批裁员的牺牲品。家里的生计立刻捉襟见肘，日渐艰难起来。

后来，几经周折，在两个同族晚辈的帮助下，父亲终于在哈尔滨的汇丰银行分号谋到了一份差事。于是我们举家北上，迁到了哈尔滨市。

哈尔滨，当年号称“东方小巴黎”，是一座比奉天还繁华的国际都市。由于欧洲各国许多侨民在这个城市里繁衍生息，所以欧洲各国几乎都在这里设有领事馆。中外文化的互

相渗透和交流，使哈尔滨的城市布局、街道建筑充满了异国情调，风土人情奇特而又绚丽多姿。商业、交通、旅游都很发达，使这座北国名城十分繁华、迷人。

在这里我读完了三年高小和四年国高，毕业时正十九岁。

由于父亲的收入有限，我上大学的打算不敢再提，出去找工作，挣钱补贴家用成了我当时惟一的念头。每天放下饭碗我就偷偷溜出家门到街上游荡，希望能碰上好运气，谋点差事。其实自己心中一片茫然，根本不知道干什么好。洋车不能拉，苦力也干不了——别看我长着一米七八的大高个儿，但身板儿还属于又细又脆的“线黄瓜”类型。到买卖家去站柜台、当学徒吧，又嫌太低气，屈了我这国高毕业的人才。当“胡子”没那胆量，捡破烂儿？还真没惨到那份上……唉，走累了，饿了，只好又溜回家，低头捧起粥碗，然后倒头就睡，到梦乡去寻找我自己理想的天堂。

其间，我曾回到母校找过教我们历史课的日本老师种桥先生，他给我介绍了一份邮局的临时工作，可惜只干了一个月就被别人顶下来了。好歹算挣了三十块钱，成为我生平的第一笔收入。

一天，当工人的哥哥下班回来，递给我半张沾满油渍的报纸，说：“成宝，你看这儿，海军司令部招聘日文翻译呢。你整天在家呆着多难受，去试试吧，早晚也得找个工作，挣多挣少没关系，去见见世面也好哇。”我接过报纸一看，上面果然登着一份招聘广告，应聘条件是国高毕业，精通日语，年龄在二十到二十五岁，男女不限。而考试日期就在后天上午九点。原来这则广告已经登载好几天了，要不是哥哥买油条吃完揩手时扫了它一眼，这天赐良机可就错过了。

晚上爸爸下班回来听说了这件事，他沉思良久，终于点了头，同意让我去试试。第二天，他特意请了假提前下班回家，从压箱底的积蓄中拿出四块钱，领我到街上的大商店“同发隆”买了一双皮鞋。在当时，那也算得上是一双中上等的、很体面的“革履”呢。

夜里，我躺在炕上翻来覆去地睡不着。黑暗中，柜角上那双我平生首次拥有的皮鞋直冲我挤眉弄眼……明天，穿上它，我将走上一条什么样的生活之路呢？